

#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9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4 月 6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方式发至各位董事及参会人员。公司董事罗瑞发、刘咏平、郑映虹、关志超、于海洋，独立董事陈君柱、向吉英、李夏出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罗瑞发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参股公司信联科技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1 票回避。

同意公司与参股公司山东高速信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联科技”）签署《ETC 前装业务运营与服务合作协议》，指定信联科技为公司与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分、子公司（以下统称“长城汽车”）ETC 前装项目的 ETC 发行方，向公司提供 ETC 发行服务，并承担与发行服务相关的能力建设、技术能力支持以及全生命周期售后服务等事宜，公司将于项目正常批量生产后且对方依约提供服务的前提下，以 ETC 设备激活数量为结算依据按 30 元/台定期向其支付服务费，协议初次有效期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可按约定自动延期且无次数限制。

鉴于公司董事郑映虹在关联方信联科技任监事，属于关联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

于公司与参股公司信联科技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8）。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2 票回避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情况，预计 2021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发生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1 年预计发生金额
销售商品	山东高速信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 ETC 及智慧高速相关设备及服务	12,000.00
销售商品	山东高速信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 ETC 及停车加油相关设备及服务	1,500.00
销售商品	深圳宝溢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 ETC 及停车加油相关设备及服务	5,000.00
合计			18,500.00

在上述额度内，授权经营班子以市场价格和公允的协商价格为定价基础，与关联方协商签署具体协议。

鉴于公司董事刘咏平在关联方深圳宝溢任董事、董事郑映虹在关联方信联科技任监事，属于关联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9）。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参股公司信联支付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1 票回避

同意公司与参股公司山东高速信联支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联支付”）签署《〈车载电子标签（OBU）供货协议〉之补充协议》，确认在公司与信联支付签署的《车载电子标签（OBU）供货协议》（简称“原合同”）履行过程中，公司存在未及时向信联支付交付 ETC 设备的情形，逾期供货数量为 85.63 万台，公司逾期交货行为已经构成违约，应当按原合同约定向信联支付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4281.5 万元。

鉴于公司董事郑映虹在关联方信联支付任董事，属于关联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

于公司与参股公司信联支付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0）。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自查报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国发〔2020〕14 号）精神，深圳证监局下发了《深圳证监局关于推动辖区上市公司落实主体责任提高治理水平实现高质量发展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公司根据《通知》要求，开展专题学习，对公司治理水平、财务报告质量、违规担保和资金占用、内幕交易、大股东股票质押风险、并购重组、股份权益变动信息披露、对资本市场的各项承诺、审计机构选聘以及投资者关系管理等十个重点问题进行逐个梳理，深入自查，形成《关于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自查报告》。经自查，公司不存在影响公司治理水平的重大违规事项和侵害上市公司利益事项的情形。公司将持续完善公司治理体系并贯彻实施，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有效性、决策科学性、经营稳健性和发展持续性。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决定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下午 14:30 在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南路 16 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11 栋 A 座 20 层公司大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21）。

**三、备查文件**

- 1、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0 日